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6 July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4年7月1日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第1373(2001)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主席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2004年4月13日，安全理事会第1373(2001)号决议第6段所设委员会（反恐委员会）提交了第十一个90天期间的工作方案（S/2004/284）。随函附上委员会第十二个90天期间（2004年7月至9月）的工作方案（见附件）。

委员会将继续奉行合作、透明和平等对待的原则，与各国合作监测第1373(2001)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委员会的主要目标依然是维持和加强国际社会内部有关必须打击恐怖主义问题的共识，尤其注重制订实际措施，提高各国打击恐怖主义的能力；帮助查明和解决各国在执行第1373(2001)号决议的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鼓励国际协调与合作，例如促使更多的国家加入有关打击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所有这些工作都有助于委员会完成决议第6段规定的监测决议执行情况的任务。

第十二个工作方案涉及目前的过渡时期。委员会将在此期间内继续与联合国秘书处合作，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35(2004)号决议的规定和委员会报告（S/2004/124）的建议，使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能够尽快投入工作。

为了实现这些总体目标，委员会将按照它通过的各项决定，继续在技术援助和与各国际组织的合作方面开展工作。

委员会感谢各会员国、联合国秘书处以及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给予的支持，并赞扬它的专家组作出的贡献。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安全理事会关于反恐怖主义的
第1373(2001)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主席
亚历山大·科努津（签名）



附件

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工作方案(2004 年 7 月 1 日-9 月 30 日)

1. 本文件载述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第十二个 90 天期间(2004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的工作方案。本工作方案更新为第十一个 90 天期间提出的工作方案(S/2004/284)。将需要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35(200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调整本工作方案。

摘要

2. 委员会将:

(a) 于 7 月 31 日之前:

- (一) 审议和批准执行主任将根据第 1535(2004)号决议第 4 段的规定,通过秘书长提交的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组织计划;
- (二) 继续每月分发国家援助信息总库,以列出所需要的援助和愿意提供的援助;
- (三) 进一步加强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与安全理事会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的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合作;
- (四) 完成对另外 30 份报告的审查;
- (五) 继续编写那些经它们事先批准后可让感兴趣的捐助国和组织知悉其需求的有关国家的需求评估报告;
- (六)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535(2004)号决议,开始有关筹备工作,以便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专家与国际组织的代表一起,在征得其中一个有关国家同意后,对其进行首次访问,从而加强对第 1373(2001)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监测,并加强同该国当局的直接对话,明确了解它对特定援助方案的需求。

(b) 于 9 月 30 日之前:

- (一) 完成对另外 25 份报告的审查;
- (二) 同阿拉伯国家联盟一起,着手筹备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将在开罗同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召开的第四次特别会议;
- (三) 主席将向感兴趣的代表团介绍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一. 第 1373 (2001) 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3. 委员会及其小组委员会将继续审查各国按照第 1373 (2001) 号决议第 6 段提交的报告。
4. 截至 2004 年 6 月 30 日委员会收到各国和其他方面提交的 515 份报告, 其中有 160 份是会员国提交的第二次报告, 2 份是其他方面提交的第二次报告, 116 份是会员国提交的第三次报告, 40 份是会员国的第四次报告。如上所述, 所有国家均已提交了第一次报告。
5. 然而, 还应指出, 有 71 个国家未能在截止日期之前提交报告。委员会促请尚未及时提交报告的所有国家尽快提交报告, 以履行第 1373 (2001) 号决议所规定的义务。委员会仍愿随时与它们合作, 以便按照第 1373 (2001) 号决议的规定, 设法推进打击恐怖主义的共同目标。委员会主席将继续向安全理事会提交迟交报告国家的清单。将每隔六个月, 在主席向安全理事会提交报告时, 把清单交给安全理事会。清单将列出那些已经与委员会联系的国家(若有的话)和那些要求给予援助的国家。
6. 根据第 1456 (2003) 号决议, 委员会将继续定期汇报各国在履行第 1373 (2001) 号决议第 6 段规定的向安全理事会提交报告这一义务方面的进展。
7. 铭记安全理事会第 1373 (2001) 号决议第 3(d) 段和第 1456 (2003) 号决议所附宣言第 2(a) 段发出的请所有国家尽早加入有关恐怖主义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呼吁, 委员会将继续致力于争取尽可能多的国家加入 12 项相关的国际公约和议定书, 并将这些重要的国际立法纳入其国内法。

二. 委员会的工作

8. 2004 年 3 月 26 日, 安全理事会通过了第 1535 (2004) 号决议, 赞同关于振兴委员会的报告 (S/2004/124)。根据该项决议设立了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 委员会将同接获任命的执行主任和联合国秘书处合作, 使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能够尽快投入工作。委员会将审议执行主任要提交的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的组织计划。委员会主席将把计划提交给安全理事会, 以便获得批准和进一步推动它的执行。与此同时, 在整个过渡时期, 委员会都将继续有效开展工作。
9. 委员会认为, 它应按照它提交的两份报告 (S/2004/70 和 S/2004/124) 的要求, 在推动技术援助及促进同国际、区域及次区域组织的合作等方面, 加强并整合自己的各项举措。在本工作方案期间, 委员会将根据主席 11 月 14 日提交的报告 (S/2004/70) 以及关于振兴委员会的报告 (S/2004/124) 的要求, 对它在这些领域的工作进行一次彻底的重新评估。为了使技术援助在委员会所有工作领域中成为一个优先事项, 并为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开展这一工作做准备, 把技术援助小组并入了规模较大的专家组。

10. 在采取具体情况具体处理的方式监测第 1373(2001)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同时，委员会将铭记与执行该决议有关的所有国际最佳做法、守则和标准。

三. 技术援助

11. 协助为有需要的国家提供技术援助仍然是委员会的优先事项之一。委员会主席 11 月 14 日的报告明确指出，需要研究和确定必要的途径，确保技术援助问题得到委员会和安全理事会的适当重视。

12. 委员会编写了《反恐信息和援助来源目录》，可在其网站 (http://www.un.org/Docs/sc/committees/1373/ctc_da/index.html) 上查阅。该目录旨在提供有关反恐最佳做法、示范法和现有援助方案的信息。委员会鼓励所有在第 1373(2001)号决议所涉的事项上寻求援助或指导的国家利用这一网上信息工具。

13. 委员会及其专家愿意在一切可能情况下推动为各国提供援助方案，以进一步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

14. 委员会活动的一个重点领域仍然是各国援助需求的评估。将需要着手制订程序，用于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与感兴趣的捐助国和组织之间对这类信息进行交流。

15. 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535(2004)号决议的规定，委员会将开始有关筹备工作，以便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专家与国际组织的代表一起，对它进行首次访问，从而加强对第 1373(2001)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监测，并加强同该国当局的直接对话，明确了解它对特定援助方案的需求

四. 委员会工作的透明度

16. 透明度仍将是反恐怖主义委员会工作的一大特点。

17. 委员会将继续定期提供关于其活动的信息，包括由主席向感兴趣的代表团介绍情况。下次情况介绍会将在 9 月底之前举行。

18. 委员会有一个资料丰富的网站 (<http://www.un.org/sc/ctc>)，该网站已成为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涉及的所有方面的主要信息来源。

19. 委员会将通过它的主席和执行主任，并酌情通过委员会的专家，在第 1373(2001)号决议规定的任务范围内，继续在涉及国际反恐怖主义工作的各方面与联合国系统的组织和方案保持密切联系。将特别注意加强反恐怖主义委员会与关于基地组织和塔利班的第 1267(1999)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以及关于防止核武器、化学和生物武器扩散的第 1540(2004)号决议新设立的委员会之间的合作。

20. 委员会鼓励各国直接与各小组委员会或专家联系，以弄清它们与委员会的来往信函所提到的问题或任何其他问题。(电话：1-212-963-3520 或 1-212-457-1886；传真：1-212-963-7878；电子邮件：ctc@un.org)。

21. 委员会已更新其网站，使其成为提供所有与第 1373（2001）号决议有关的问题的详细信息来源。委员会将建立并维持一个关于国际、区域及次区域组织技术援助方案的信息总库。委员会将继续鼓励所有有关组织定期与委员会联系，以确保新信息库所提供的信息不仅准确，而且对寻求技术援助的会员国有用。委员会还鼓励各组织继续提供以下方面的信息：执行第 1373（2001）号决议的国际最佳做法、守则和标准以及为采用这些最佳做法、守则和标准提供的任何形式的援助和指导。

五. 委员会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合作

22. 委员会根据 2003 年 3 月 6 日委员会特别会议后商定的行动计划，继续扩大与各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的联系及合作。阿拉伯国家联盟提出今年早些时候在开罗主办委员会与国际、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召开的第四次特别会议，委员会已经接受了这一提议。委员会将按照它商定的方式，着手同阿拉伯国家联盟进行会议的筹备工作。

23. 委员会将继续通过委员会主席、执行主任，并酌情通过委员会的专家，以出席大小区域会议的形式，与联合国系统以外的组织建立联系。

六. 委员会今后的工作

24. 委员会将继续同反恐怖主义委员会执行局执行主任密切合作，包括通过主席来与后者进行密切合作，以帮助他成功地执行第 1535（2004）号决议的各项规定以及委员会报告（S/2004/124）的各项建议。
